

不忘初心 履职为民

——上海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解读

五年工作的回顾

概
览

- ◆ 地方立法影响力明显提升
废止 10 件法规
修改 74 件（次）法规
制定 30 件地方性法规
通过法律性问题的决定 11 件
- ◆ 人大监督更加扎实有效
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 40 项
组织执法检查 16 项
备案审查 238 件规范性文件
- ◆ 重大事项决定形成新的机制
依法作出重大事项决议决定 25 项
听取政府重要工作情况报告 32 次
- ◆ 选举任免工作进一步加强
顺利完成市、区、乡镇三级人大代表换届选举
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1470 人（次）
- ◆ 代表工作格局不断健全完善
尊重代表主体地位、服务代表依法履职
51000 多人（次）代表参加常委会各项活动
- ◆ 常委会建设取得长足进步
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
修订实施《常委会组成人员守则》
优化常委会和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结构

五年工作体会

- ◆ 必须始终坚持党的领导，把人大工作放在全市大局中谋划和推进
- ◆ 必须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尊重人民主体地位、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
- ◆ 必须始终坚持与时俱进，积小步、不停步，不断推进人大工作改革创新
- ◆ 必须始终坚持且履职且宣传，增强全社会对国家根本政治制度的自信

推
进
六
方
面
工
作

- ◆ 坚持法治引领护航，着力推动全面深化改革重大战略部署落实
支持促进改革创新
支持上海自贸区改革
支持司法体制改革
- ◆ 发挥人大职能优势，着力促进本市创新型发展
服务“四个中心”和科创中心建设
服务上海创新转型
服务市场经济运行
- ◆ 立足维护人民权益，着力回应社会关切和推动民生改善
推进养老保障
推进食品安全
推进全面健康
推进消费者保护
推进“三农”建设
推进维护相关群体的专门权益
- ◆ 构建法治保障框架，着力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和社会治理创新
审议城市总体规划
构建城市安全法治保障体系
支持城市管理“补短板”工作
加强城市基层治理
- ◆ 坚持最严格法律制度，着力加强环境资源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
积极推进生态环境治理
- ◆ 尊重代表主体地位，着力发挥人大代表作用
支持代表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职权
不断拓展代表闭会期间活动途径
加强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和督办
密切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联系

今后工作的建议

- ◆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 ◆ 加强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保障
- ◆ 依法行使好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
- ◆ 成为全面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
- ◆ 成为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

2018 年工作的建议

- ◆ 进一步提高地方立法质量
编制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五年立法规划。继续审议《消防条例》《单用途预付消费卡管理规定》草案，拟围绕自贸试验区建设、科创中心建设、历史风貌保护、生态环境保护、宗教事务、职业教育、社会救助、住宅物业管理、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等开展立法修法。
- ◆ 进一步增强人大监督实效
拟围绕老年人权益保障、市民体育健身、水资源管理、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活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围绕“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城市安全、婴幼儿托育、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等开展专项监督，对政府部门落实《道路交通安全法》《食品安全条例》执法检查报告情况开展跟踪监督。
- ◆ 切实加强代表履职服务保障
落实代表初任培训制度，组织代表专题学习班。充分发挥网络平台作用，畅通社情民意反映渠道。
- ◆ 扎实推进常委会和机关自身建设
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积极投身全市大调研，密切与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的联系。

两会侧记

人大代表对“立法后时代”热议不休

未来应更关注立法后评估

□法治报记者 季张颖 陈颖婷

在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浦东新区代表团的会议室内，每位与会人大代表的桌上，都放着一本《上海市地方性法规汇编》……厚实的读本，记录着近年来上海人大立法工作扎实推进的点点滴滴。

昨天下午，各代表团分组审议了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记者注意到，代表们聚焦“立法后时代”。代表们一致认为，应更关注立法之后的效果，这样才能让法条真正发挥作用。

定期开展立法后评估

“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反映了过去 5 年上海人大工作的卓越成绩，我是一名连任代表，从过去到现在，见证着人大工作越做越好。”今年是市城乡建设和交通发展研究院总工程师陈必壮当选市人大代表的第 11 个年头，从人大工作报告的云云数据中，陈必壮实实在在地感受到地方立法工作的诸多成效。

“成绩有目共睹，现在立法后评估是我比较关心的一大问题。”在接受

记者采访时，陈必壮以控烟条例为例，“现在是对室内场所全面控烟了，那面上禁烟的情况好吗？像酒店房间，到底是属于私人空间还是公共空间尚有争议，那‘禁烟令’在各大酒店实施得又如何呢？”陈必壮认为，像这些问题，就需要定期跟踪立法之后的效果。

“立法后评估可以有助于发现法条中哪些方面执行得好，哪些方面又差强人意，这是地方立法完善的一个过程。”陈必壮认为，针对发现的短板问题，可以在未来补充完善，对不符合上海实情的法条也可以做相应调整。

关注供给也要关注供给后效果

陈必壮代表所关注的问题也得到了市人大代表金煜的认同。作为一名来自金融行业的人大代表，营商环境是金煜较为关注的。

金煜认为，营商环境和立法之间也是密切相关的。“营商并非简单和政府打交道，营商环境包括金融的生态环境、也包括城市的法治环境等方面面，人大在其中应该研究为优化上海的营商环境做什么，既要关注制度供给，也要关注供给之后的效果。”



人大代表陈必壮、金煜就人大工作报告接受本报记者采访 记者 王湧 摄

在浦东新区代表团的小组审议上，市人大代表王涛同样提到，应更多关注法条的运用程度。“哪些法条经常被反复使用，哪些又是属于休眠状态？理清这些问题，对于今后修订条例，会起到很好的推动作用。”

与此同时，王涛还提到，在这本厚厚的《上海市地方性法规汇编》中，部分条例在群众间的知晓率还远远不够。“比如食品安全、医疗救助，这些民生领域的法规是老百姓感受比较深的，但是有部分法规在宣传上还存在着相对不足，没有最大化发挥法条的作用。”

执法主体的欠缺影响立法效果

除了立法后效果，人大代表们也非常关注法条执行主体以及基层民主建设等问题。

市人大代表张立新在审议人大工作报告时也谈到了“禁烟条例”。张立新认为，相较于烟花爆竹管控以及交通大整治，禁烟条例相对管控较弱。“因为前两者的执行主体是公安，违法必抓、力度很严，但反观禁烟条例，尽管到处是标语，但是谁来罚款，如何抓现行，其实落实得并不好。”张立新说，甚至于在部分法规中，仅仅是一句“相关部门执行”，对于禁止性规定而言，缺乏执法主体，其实很难起到好的效果。

同时，张立新针对小区物业管理混乱的问题，也谈及了“基层民主建设”的想法。“我们每个人都生活在小区内，有选举出来的业委会和居委会。但是切身的感受是，小区物业管理很混乱，由此也带来了很多问题。”张立新呼吁，从生活的小区起步，未来人大要加强推进基层民主建设。